

证券代码：873638 证券简称：隆基仪表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宁夏隆基宁光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（以当地行政审批部门核准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，注册地为：新疆伊宁市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,000,000.00 元，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5,00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0.00%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规定，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因此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 年 12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

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

注册地址：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

主营业务：智能仪器仪表销售；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软件开发；物联网应用服务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；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。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宁夏隆基宁光仪表股份有限公司	现金	500 万元	100%	0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☒ 现金 ☐ 资产 ☐ 股权 ☐ 其他具体方式

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宁夏隆基宁光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投资协议，以工商登记变更为准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新动力和增长点，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目标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，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，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，从长远发展来看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，对公司未来业绩和收益具有积极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宁夏隆基宁光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宁夏隆基宁光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8日